

证券代码:002678

证券简称:珠江钢琴

公告编号:2026-008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解释而进行的相应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25年12月5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规定“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相关内容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变更部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要求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会计政策变更时间

公司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全票通过，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的变更，会计政策变更后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备查文件

(一)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 审计委员会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